

证券代码：002968

证券简称：新大正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重庆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3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1名（许翔监事）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波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本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获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了《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认为：董事会拟定的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

红》以及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等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监事会同意该分红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获通过。

该项议案已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应条件的情况下制定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本次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等制度的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获通过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